

证券代码：300495

证券简称：美尚生态

公告编号：2016-039

江苏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到位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5]1358号《关于核准江苏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核准，公司于2015年12月17日，采取“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”的方式，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1,670万股，每股面值1.00元，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1.82元。本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1,394,000.00元，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5,477,350.00元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5,916,650.00元。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天衡验字（2015）00109号验资报告验证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目	金额
实际募集资金净额	49,591.66
加：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	1.30
减：募投项目支出	4,574.84
其中：补充营运资金	3,912.43
本年度直接投入资金	662.41
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	45,018.12

（三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存放情况

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，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资金余额
------	------	--------

中国民生银行锡山支行	694652021	68,187,517.95
中国农业银行无锡锡山支行	10650101040223306	96,219,307.20
上海银行无锡分行	261010-03002630458	149,480,851.53
交通银行无锡扬名支行	322000624018088001140	57,551,918.33
宁波银行无锡新区支行	780801220000000321	16,040,534.67
宁波银行无锡新区支行	780801220000000683	2,168,772.29
江苏银行无锡东林支行	27110188000104968	60,532,293.94
合 计		450,181,195.91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保障投资者的利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了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经本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于2016年1月13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林支行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（实际开户银行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扬名支行）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（实际开户银行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）、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、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及保荐机构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监管协议”）。公司及子公司上海中景地景园林规划设计有限公司、来安县美尚生态苗木有限公司、无锡古庄美尚生态苗圃有限公司亦于2016年1月13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、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东林支行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（实际开户银行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扬名支行）及广发证券签订了监管协议。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（范本）》不存在重大差异。截至本报告出具日，《监管协议》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。

三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“附件：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”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、实施主体、实施方式变更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、实施主体、实施方式的情况。

（三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

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实施募投项目共16,533.02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额
1	衡阳市蒸水西堤南段风光带综合开发建设项目（BT）	13,756.43
2	惠山苗木基地建设项目	1,302.11
3	来安生态精品苗木基地建设项目	1,474.48
合 计		16,533.02

报告期内，公司尚未对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实施置换。

（四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。

（五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。

（六）超募资金使用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。

（七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

截至报告期末，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在专户存储。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本公司已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》和本公司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。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、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本公司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。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、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。

附件：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江苏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3月25日

附注：

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编制单位：江苏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募集资金总额			49,591.66			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4,574.84	
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	—					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	—			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4,574.84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		—							
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	是否已变更项目(含部分变更)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资总额(1)	本年度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(2)	截至期末投资进度(%) (3) = (2)/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承诺投资项目										
补充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项目	否	10,731.18	10,731.18	3,912.43	3,912.43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衡阳市蒸水西堤南段风光带综合开发建设项目(BT)	否	15,610.00	15,610.00	14,349.40	14,418.85	92.37	2016年	5,039.42	是	否
惠山苗木基地建设项目	否	5,755.00	5,755.00	322.01	1,302.11	22.63	2016年	-	不适用	否
来安生态精品苗木基地建设项目	否	6,053.00	6,053.00	122.15	1,474.48	24.36	2016年	-	不适用	否
固镇生态精品苗木基地建设项目	否	9,621.61	9,621.61	-	-	-	2016年	-	不适用	否
设计平台建设项目	否	1,604.00	1,604.00	-	-	-	2016年	-	不适用	否
研发中心建设项目	否	216.87	216.87	-	-	-	2016年	-	不适用	否
承诺投资项目小计		49,591.66	49,591.66	18,705.99	21,107.87	42.56	-	5,039.42	-	-
超募资金投向	无超募资金，不适用									
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(分具体项目)	不适用									

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	不适用
超募资金的金额、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	不适用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	不适用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	不适用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	截至本报告期末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实施募投项目共16,533.02万元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尚未对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实施置换。2016年1月11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16,533.02万元。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出具天衡专字（2016）00002号专项鉴证报告。
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	不适用
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	不适用
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	截至本报告期末，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。
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	公司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；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、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。